2022年度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一期等南片区拆迁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贯彻落实《中 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 34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 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 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 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 〔2020〕7号)和《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关于开展 2023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函〔2023〕8 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 于2023年8月1日至9月20日,对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湘新投公司")承担的2022年度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期等南片区拆迁资 金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已完成,现将项目绩效评价 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评价情况

评价工作组通过听取湘新投公司对项目情况的汇报;检查、核对项目资金预算资料、项目立项文件以及项目申报、评审、资金分

配等项目的执行资料,项目收支明细账及原始凭证等财务资料;收集、整理、分析评价基础资料和数据;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现场查看及发放调查问卷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二、项目概况

湘新投公司系湘江新区发展集团全额出资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了大王山旅游度假区开发建设任务和湘江新区范围内、重点片区外、新区管委会财政投资的城市基础设施、公益性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建设工作。主要包括土地开发投资、市政道路建设投资、公共设施建设投资及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是按照现代企业制度成立的综合性、多功能的大型城市资源综合运营商和投资商,以推进湘江新区"两型"社会建设为历史使命。

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一期等南片区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实施单位为湘新投公司。湘新投公司系湘江新区发展集团全额出资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大王山旅游度假区开发建设任务和湘江新区范围内、重点片区外、新区管委会财政投资的城市基础设施、公益性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建设工作,主要包括土地开发投资、市政道路建设投资、公共设施建设投资及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

1.2012年11月1日,巴溪大道(坪泥路-长潭西高速)道路工程, 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巴溪大道项目立项的批复》(湘 新发改投(2020)221号)文件批准项目立项。同意湖南湘江新区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实施该项目。 2021年4月29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巴溪大道 (坪泥路-长潭西高速)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湘 新发改投〔2021〕35号)文件批准项目可研。

2021年6月24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巴溪大道(坪泥路-长潭西高速)道路工程概算的批复》(湘新财概(2021)24号)文件批准本工程概算总金额为23,903.81万元,其中:工程费10,199.2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2,596.12万元(其中征地拆迁费11,710.50万元,管线迁改费0万元,征地拆迁费及管线迁改费不属于概算技术审查范围,暂按可研金额计取,最终以主管部门核算为准),预备费1,108.48万元(其中基本预备费554.24万元),不含建设期贷款利息。

巴溪大道(坪泥路-长潭西高速)道路工程位于湖南湘江新区大 王山旅游度假区南片,道路呈东西走向,起点位于坪泥路,终点为 长潭西高速东侧,路幅宽度为46m(含两侧各有10米宽绿化带), 全长约1607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内容包括道路、排水、 涵洞、管线综合、交通、照明、景观绿化及海绵城市等。

巴溪大道(坪泥路-长潭西高速)道路工程该项目由湖南省绿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包施工,已于2023年4月1日开工,合同金额8763.98万元,工期为540天。

2.2022年1月12日,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建设 用地项目根据关于印发《湖南湘江新区2022年重大项目投资计划》 的通知,作为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2022年政府投资类重大项目储 备目录立项。

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项目选址位于长沙市岳麓区坪塘街道,大王山旅游度假区西南侧。项目近期为A2级通用机场,用地约480亩,飞行区等级为2B,拟建跑道长1200m;近期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4494m,主要包括航站综合楼、机库、动力中心、消防救援站、垃圾污水处理站、配套地下车库等。

截至2022年12月底,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配套 设施项目已完成用地前期审查。

3.2020年11月30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检验中心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湘新发改投〔2020〕221号)文件批准项目立项。同意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实施该项目。

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检验中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及建筑两大部分,其中道路部分主要包括1条直线性能试验路(T1)、1条ABS试验路(T2)、4条标准试验坡道(T3)1个涉水池(T4)、1条车外噪声试验路(T5)、1个动态操稳广场(T6)和试验场外进场道路、桥涵等;建筑部分主要包括综合楼及地下室、准备维修车间、淋雨试验区、侧翻试验室、固废站、门卫、供油站、停车区。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及场坪、桥涵、给排水、管线综合、交通设施、建筑、结构、电气、暖通、消防、节能、绿建、装配式、幕墙、无障碍、景观绿化、海绵城市、装饰装修等。

4.白庭路(红桥大道-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根据《湖南

湘江新区2021年重大项目投资计划》(湘新管发〔2021〕4号) 同意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施白庭路(红桥大道-长 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道路工程项目。

白庭路(红桥大道-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长沙岳麓区大王山南片,北起红桥大道,向南连接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道路为城市主干路,全长约2274米,路幅宽40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管线综合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白庭路(红桥大道-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暂未开始工程招投标。

5.2020年1月17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湖南湘 江新区大王山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工程立项的批复》(湘新发改 投〔2021〕121号)文件批准项目立项。同意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组织实施该项目。

2021年10月18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湖南湘江新区大王山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湘新发改投〔2021〕121号)文件批准项目可研。

2021年10月29日,《关于湖南湘江新区大王山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工程概算总投资的批复》(湘新财概〔2021〕41号)文件核定湖南湘江新区大王山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工程(项目代码:2020-430101-48-01-007415)概算总投资4,200.75万元,其中:工程费3,473.9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344.97万元(其中征地拆迁

费0.00万元,管线迁改费0.00万元),预备费381.88万元(其中基本预备费为190.94万元),不含建设期贷款利息。

大王山水质净化厂(一期)项目位于岳麓区坪塘街道,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污水提升泵站1座、配套DN800污水压力管及管理用房及除臭设施等相关配套设施。净用地面积9324.55m,总建筑面积207.4m,道路、广场面积1005.54m,绿化面积1535.00m,建筑密度0.02,容积率0.02,绿地率50.6%,设置地上停车位12个。

大王山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工程(学士污水提升泵站)由湖南凯迪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承包施工,合同金额1,413.16万元,合同工期为2022年3月至2023年8月,工期为510天。

大王山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工程由湖南新豪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包施工,合同金额823.61万元,合同工期为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工期为365天。

6.2017年4月28日,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潭州大道-白庭路)项目: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坪塘通用机场联络线项目立项的批复》(湘新发改函〔2017〕66号)文件批准项目立项。

2020年6月10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坪塘通用机场联络线项目立项(项目建议书)变更的批复》(湘新发改投〔2020〕118号)文件批准项目立项变更。

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潭州大道-白庭路)项目位于岳麓

区坪塘街道,北起白泉路,南至X082,全长约1.146km,全线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50km/h,包括道路、交通、桥梁、照明、管线、绿化工程等。

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潭州大道-白庭路)项目正在启动 征拆工作。

7.2012年11月1日,白庭路(巴溪大道-红桥大道):根据《关于白庭路(巴溪大道-红桥大道)道路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长先发改函〔2012〕356号)进行项目立项。

2021年5月28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庭路 (巴溪大道-红桥大道)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湘 新发改投〔2021〕47号)文件批准该项目可研。

2021年7月30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庭路(巴溪大道-红桥大道)道路工程概算的批复》(湘新财概〔2021〕32号)文件批复本工程概算总金额为36,427.95万元,其中:工程费21,921.0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2,140.9万元(其中征地拆迁费10,401.76万元,管线迁改费0.00万元,征地拆迁费及管线迁改费不属于概算技术审查范围,暂按可研金额计取,最终以主管部门核算为准),预备费2,366.02万元(其中基本预备费1,183.01万元),不含建设期贷款利息。

白庭路(巴溪大道-红桥大道)工程项目由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包施工合同金额1.87亿,合同工期为2023年4月1日至2025年4月20日,工期为750天。

8.2021年2月25日,暮坪大桥河西联络线辅道及匝道用地项目: 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以《关于印发<湖南湘江新区2021(湘新管发〔2021〕4号)文件年重大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批准该项目实施。

暮坪大桥河西联络线辅道及匝道用地项目建设内容为道路全长约1470米辅道路幅宽度13-16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其中增设2座跨径3x30米预应力混凝现浇箱梁,桥梁长约91.88米。主要包含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管线综合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暮坪大桥河西联络线辅道及匝道用地项目正在启动征拆工作。

三、项目资金情况

(一)资金来源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湘新投公司累计收到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拨付资金11,8891.18万元,其中2021年到位资金74,942.85万元, 2022年到位资金43,948.33万元。

(二)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项目累计已使用资金122,404.06万元, 财政资金使用率为100%。资金支出明细见下表:

| 序号 | 费用类型 | 费用明细 | 金额 (万元) | 备注 |
|----|-------|------|---------|----|
| | | 规划费 | 150.2 | |
| | | 设计费 | 624.29 | |
| 1 | 开发前期费 | 可研费 | 51.35 | |
| | | 勘查费 | 226.12 | |
| | | 报建费 | 28 | |

| 序号 | 费用类型 | 费用明细 | 金额 (万元) | 备注 |
|----|----------------|----------|------------|----|
| | | 工程咨询费 | 109.78 | |
| | | 检测费 | 10.74 | |
| | | 测绘费 | 68.3 | |
| | | 其他 | 6.62 | |
| | | 专家评审费 | 1.99 | |
| | | 小计 | 1,277.39 | |
| | | 集体土地拆迁补偿 | 114,018.54 | |
| | 集体拆迁补偿安置 | 个人安置补偿 | 310 | |
| 2 | 费 | 不可预见费 | 1777.5 | |
| | | 小计 | 116,106.04 | |
| | | 征地经费 | 2,546.06 | |
| 3 | 征用其他费 | 其他费 | 19.17 | |
| | | 小计 | 2,565.23 | |
| | | 咨询费 | 5.67 | |
| | 建设安装工程投资 | 设计费 | 114.68 | |
| | | 勘查费 | 18.6 | |
| | | 咨询费 | 40.2 | |
| | | 其他 | 0.49 | |
| 4 | | 监理费 | 5.16 | |
| | | 工程施工费 | 844.79 | |
| | | 测绘费 | 67.11 | |
| | | 报建费 | 11.22 | |
| | | 安全文明措施费 | 8.6 | |
| | | 小计 | 1,116.52 | |
| | | 开发间接费分摊 | 42.37 | |
| 5 | 开发间接费 | 差旅费 | 0.62 | |
| 3 | 77次四级火 | 业务招待费 | 0.09 | |

| 序号 | 费用类型 | 费用明细 | 金额(万元) | 备注 |
|----|------|------|------------|----|
| | | 小计 | 43.08 | |
| 6 | 税费 | 进项税 | 8.98 | |
| | 合计 | | 122,404.06 | |

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累计支出资金 12,1305.74 万元 (2023 年调整 11,688.92 万元至湖南省儿童医院(西院区)配套项目,再由湖南省儿童医院(西院区)配套项目至观音港科技孵化中心拆迁项目),明细见下表:

| 序号 | 费用类型 | 费用明细 | 金额 (万元) | 备注 |
|----|-----------|----------|-----------|----|
| | | 设计费 | 634.36 | |
| | | 规划费 | 197.83 | |
| | 开发前期费 | 工程咨询费 | 154.2 | |
| | | 测绘费 | 77.62 | |
| 1 | | 可研费 | 56.68 | |
| | | 检测费 | 10.74 | |
| | | 报建费 | 185.11 | |
| | | 勘查费 | 228.46 | |
| | | 专家评审费 | 1.81 | |
| | | 其他 | 6.62 | |
| | | 小计 | 1553.43 | |
| 2 | 集体拆迁补偿安置费 | 集体土地拆迁补偿 | 103831.93 | |
| | | 国有土地拆迁补偿 | 15 | |
| | | 个人安置补偿 | 310 | |
| | | 不可预见费 | 1777.51 | |
| | | 小计 | 105934.44 | |
| | 建设安装工程投资 | 咨询费 | 73.33 | |
| 3 | | 设计费 | 208.72 | |

| 亨号 | 费用类型 | 费用明细 | 金额(万元) | 备注 |
|----|----------|---------|------------|----|
| | | 勘查费 | 155.99 | |
| | | 其他 | 0.49 | |
| | | 检测费 | 37.66 | |
| | | 监理费 | 11.12 | |
| | | 工程施工费 | 7240.83 | |
| | | 工程奖罚 | -8.2 | |
| | | 测绘费 | 67.11 | |
| | | 报建费 | 11.22 | |
| | | 安全文明措施费 | 1801.2 | |
| | | 小计 | 9599.47 | |
| | 征用其他费 | 征地经费 | 3832.89 | |
| 4 | | 其他费 | 19.17 | |
| | | 小计 | 3852.06 | |
| | | 开发间接费分摊 | 49.16 | |
| | 开发间接费 | 审计类 | 2.66 | |
| 5 | | 差旅费 | 0.62 | |
| | | 业务招待费 | 0.09 | |
| | | 小计 | 52.53 | |
| | 征用税费 | 森林植被恢复费 | 29.39 | |
| 6 | | 耕地占用税 | 238.85 | |
| | | 小计 | 268.24 | |
| 7 | 征用咨询费 | 测绘费 | 1.7 | |
| | | 林地可研咨询费 | 34.89 | |
| | | 小计 | 36.59 | |
| 8 | 税费 | 进项税 | 8.98 | |
| | 合计 | | 121,305.74 | |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项目组织情况

为规范项目工程组织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有效控制工程造价,提高项目建设规划和建设水平,湘新投公司设置了各职能部门:招标法务部主要负责招标采购、法务、合同管理等工作;造价计量部主要负责工程项目概算、预算、结算、工程计量、签证、工程变更(清单变更)等工作;规划设计部主要负责项目设计、项目报建、工程变更管理等工作;工程建设部主要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工程报建、质量、安全、进度、成本、履约管理及项目协调等工作;项目管理部主要负责项目质量、安全、进度的督查,负责竣工验收、移交、综合管线迁改及项目协调等工作。各部门间相互协调合作,共同完成项目建设组织工作。

- 1.巴溪大道(坪泥路-长潭西高速)道路工程项目设计单位为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勘察单位为湖南中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湖南省绿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项目已完成用地前期审查。
- 3.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检验中心项目设计单位为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湖南省勘测设计院,施工单位为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白庭路(红桥大道-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项目已完成用地

前期审查,尚未开始招投标流程。

- 5. 大王山水质净化厂(一期)项目配套管网设计单位为长沙市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勘察单位为湖南中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湖南新豪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湖南方圆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 6.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潭州大道-白庭路)项目2022年启动征地拆迁工作,后因拆迁时序发生变化,征地拆迁工作未完成。
- 7.白庭路(巴溪大道-红桥大道)项目设计单位为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长沙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施工单位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8.暮坪大桥河西联络线辅道及匝道用地项目2022年启动征地拆迁 工作,后因拆迁时序发生变化,征地拆迁工作未完成。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湘新投公司项目建设进度计划,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一期等南片区项目拆迁项目采用统一规划、分期建设。项目由施工单位制定具体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湘新投公司对项目管理部进行监管,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进行监管。通过一系列制度的建立与执行,规范了内部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和工作流程,加强了对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五、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一) 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为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与运营成本的控制,湘新投公司制定了《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制度》(湘新投发〔2017〕56号)、《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备用金管理制度》(湘新投发〔2018〕82号)、《建设项目成本管理工作细则》(湘新投发〔2019〕37号)等相关制度。项目资金实行双控管理,资金支付符合公司制度及财经法规。

(二) 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湘新投公司制定了《湖南湘江新区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湘新投发〔2017〕15号)、《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成本管理工作细则》(湘新投发〔2017〕61号)、《合同管理暂行办法》(湘新投发〔2017〕70号)、《建设项目管理实施细则》(湘新投发〔2017〕70号)、《现场计量签证与支付管理办法》(湘新投发〔2021〕22号)、《建设项目材料设备询价定价管理办法(试行)》(湘新投发〔2021〕51号)、《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实施细则》(湘新投发〔2021〕67号)等相关制度和办法。

经审核,湘新投公司基本按照上述各项资金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办法对项目资金及项目进行管理。

六、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一) 项目产出成果分析

1.截至2023年7月31日,巴溪大道(坪泥路-长潭西高速)道路工程目前已完成项目构造物过水箱涵建设,全线土方清表,土方场内

平衡基本完成。已填土方十五万方左右。边沟砌筑及边坡防护同步进行。

- 2.截至2023年7月31日,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项目 已完成用地前期审查。
- 3.截至2023年7月31日,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检验中心项目土方工程已经完成85%,挡土墙完成95%,雨水管道完成25%,已经启动水稳施工。
- 4.截至2023年7月31日,白庭路(红桥大道-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项目尚未开始招标。
- 5.截至2023年7月31日,大王山水质净化厂(一期)项目配套管 网污水压力管已完成潇湘大道及巴溪大道退后绿化带苗木迁徙,完成 K2+140~K2+945.6 段管线沟槽开挖、垫层施工、管道安装、管道 回填及绿网覆盖,已进场球墨铸铁管1032米。
- 6.截至2023年7月31日,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潭州大道-白庭路)项目目前正在启动项目拆迁工作。

7.截至2023年7月31日,白庭路(巴溪大道-红桥大道)项目: (1)路基土石方完成70%; (2)桥梁完成30根立柱(除10KVA影响的7号墩左幅); (3)雨污水明挖完成50%,顶管完成工作井w16-1,w15,w20,w20-1,w19。w16,w17,w18,w4,w3完成20%; (4)防护完成20%。

8.截至2023年7月31日,暮坪大桥河西联络线辅道及匝道用地项目目前正在启动项目拆迁工作。

(二)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一期等南片区拆迁 资金产出效益分析

完善了相关政策,确保被征地拆迁群众的利益,对加速经济 发展和加快城市化进程意义重大。同时,征地、拆迁、安置、补 偿涉及被征地拆迁群众的直接利益,是一项政策性、群众性很强 的工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种问题的矛盾都基本得到解决。

七、存在的问题

(一) 个别项目实施进度较慢

截至2022年12月底,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配套设施项目已完成用地前期审查,巴溪大道(坪泥路-长潭西高速)道路工程、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项目、国家智能网联汽车质量检验中心项目、白庭路(红桥大道-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项目、大王山水质净化厂(一期)项目、白庭路(巴溪大道-红桥大道)项目于2022年5月3日发布了征地补偿安置公告公告明确了征收房屋及拆迁人口数量、征收房屋补偿标准、征收房屋补充费用、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安置办法与签约奖励期限等征地补偿细节,但暮坪大桥河西联络线辅道及匝道用地项目、长潭西高速白泉联络线(潭州大道-白庭路)两个项目目前仍只启动项目拆迁工作。

(二) 部分工程项目施工存在安全隐患

1.施工现场存在安全隐患,经查巴溪大道项目工程现场发现存在以下问题:现场钢筋加工棚未及时设置围挡且未设置明显的安全

警示标志; 防护栏杆受损未及时修缮; 高度不低于1.2M, 井内必须设安全梯或梯道, 宽度不应小于1.0M; 施工现场不够规范。

2.经查白庭路(巴溪大道-红桥大道)道路工程现场发现存在以下问题:工作坑因搭设龙门吊,部分围挡拆除,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

(三) 绩效目标管理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

一是绩效目标欠细化、量化。该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够细化、量化,如项目数量目标方面未按照工程主要建设内容细化目标值,项目产出目标方面未进一步细化、量化效益目标,目标内容与目标值设置不合理。二是绩效自评工作有待加强。湘新投公司的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一期等南片区拆迁资金项目自评报告中绩效指标不够明确,绩效自评反映的要素不齐全。

八、相关建议

(一) 落实项目建设管理、推进项目建设工作

建议湘新投公司严格按照工程审批节点施工,按要求及时完工、验收、结算,加快工程项目的手续办理,落实人员安排,全力整合资源,积极协调各部门各方面的工作,进一步推进项目的建设实施进度,保障按照施工任务和合同约定要求全面完成项目建设工作。

(二) 建立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建议通过建立安全管理体系,实行安全责任制度,将每一个工作落实到具体人员身上,按区域进行划分,便于管理。同时加

强安全考核机制,促使每一个区域的负责人更加主动地抓好安全管理,一旦出现问题,可以及时追责到负责人,从源头上制定防范措施实施控制,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安全教育作为重中之重,应当更注重趣味性,除了坐着听课,还可以开展安全技能,调动作业人员积极参与其中。工人们重视安全问题,安全生产工作才能抓好。

(三)加强自评报告的管理

湘新投公司应该制定明确的评估标准,提供具体的参考依据。 让项目单位在进行绩效自评时能够更加清晰地了解具备的能力和 素质,从而更加客观地进行自我评估。

(四)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建议湘新投公司结合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相关政策,编制与预算相匹配以及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指标。同时,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应合理设置可量化、可比较、可追踪、定性与定量结合的绩效指标,对于实施时间跨度较长的项目,设置年度阶段性绩效目标,并将年度绩效目标分解细化,将绩效管理贯穿全程、落到实处,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利用,避免资源浪费。

九、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长沙坪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一期等南片区拆迁资金项目资金支出基本按要求使用,在资金使用、项目效益等方面完成情况较好,但仍存在实施进度、施工管理不到位等问题。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对湘新投公司长沙坪

塘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一期等南片区拆迁资金项目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5分,评价等次为"良"。

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 2023年9月28日